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對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份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SINGAMAS

勝獅貨櫃企業有限公司
SINGAMAS CONTAINER HOLDINGS LIMITED
 (於香港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716

網址：<http://www.singamas.com> 及 <http://www.irasia.com/listco/hk/singamas>

2026年中期業績公告

中期業績

勝獅貨櫃企業有限公司（「本公司」）董事會（「董事會」／「董事」）向各位宣布，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合稱「本集團」）截至2026年6月30日止六個月之未經審核綜合中期業績如下：

簡明綜合損益及其他全面收益表 截至2026年6月30日止六個月

		截至6月30日止六個月 2026年 (未經審核) 千美元	2025年 (未經審核) 千美元
	附註		
營業額	2	193,814	251,627
銷售成本		(162,669)	(213,520)
毛利		31,145	38,107
其他收入	4	5,936	6,346
分銷費用		(4,752)	(6,022)
行政費用		(19,554)	(17,531)
財務費用		(3,121)	(568)
其他收益及虧損	5	(1,510)	(1,682)
應佔聯營公司之業績		716	1,702
應佔合資企業之業績		330	185
除稅前溢利	6	9,190	20,537
所得稅項開支	7	(2,125)	(5,566)
期內溢利		7,065	14,971
期內應佔溢利:			
本公司股東		5,835	13,404
非控股股東權益		1,230	1,567
		7,065	14,971

簡明綜合損益及其他全面收益表（續）

截至2026年6月30日止六個月

		截至6月30日止六個月	
		2026年 (未經審核)	2025年 (未經審核)
		千美元	千美元
其他全面(支出)收益			
不會被重新分類至損益的項目：			
按公允價值計入其他全面收益之權益工具（扣除 稅務影響）之公允價值虧損		(449)	(3,157)
其後可能會被重新分類至損益的項目：			
換算外匯折算差額		1,086	183
期內其他全面收益(支出)		637	(2,974)
期內全面收益總額		7,702	11,997
應佔全面收益總額：			
本公司股東		6,269	10,406
非控股股東權益		1,433	1,591
		7,702	11,997
每股盈利			
基本	9	0.25美仙	0.56美仙
攤薄	9	0.25美仙	不適用

簡明綜合財務狀況表

於2026年6月30日

		於2026年 6月30日 (未經審核) 千美元	於2025年 12月31日 (經審核) 千美元
非流動資產	<i>附註</i>		
物業、機器及設備	10	326,865	227,922
使用權資產		33,982	34,915
投資物業		29,130	27,859
於聯營公司之權益		12,964	15,026
於合資企業之權益		7,182	6,593
按公允價值計入其他全面收益之 權益工具		21,746	22,245
應收賬款	12	52,758	70,046
非流動資產按金		655	1,470
		485,282	406,076
流動資產			
存貨	11	113,360	101,344
應收賬款	12	97,934	108,344
預付及其他應收款項	13	31,397	17,053
應收一同系附屬公司款項		27	27
應收聯營公司款項		1,157	342
應收合資企業款項		1,144	294
可收回之稅項		546	663
按公允價值計入損益之金融資產		-	840
原到期日超過三個月的銀行存款		-	15,355
現金及等同現金		206,936	174,885
		452,501	419,147

簡明綜合財務狀況表（續）
於2026年6月30日

		於2026年 6月30日 (未經審核)	於2025年 12月31日 (經審核)
	附註	千美元	千美元
流動負債			
應付賬款	14	68,333	55,910
租賃負債		1,890	2,042
應計費用及其他應付賬款		54,851	53,020
預收賬款		26,285	21,652
應付一同系附屬公司款項		1	-
應付聯營公司款項		401	818
應付合資企業款項		5	26
應付稅項		810	861
銀行及其他借款		46,186	53,122
應付股息		6,080	-
		204,842	187,451
流動資產淨值			
		247,659	231,696
資產總額減流動負債			
		732,941	637,772
資本及儲備			
股本	15	268,149	268,149
累計溢利		205,777	205,707
其他儲備		81,258	81,090
本公司股東應佔權益		555,184	554,946
非控股股東權益		49,887	65,488
權益總額			
		605,071	620,434
非流動負債			
租賃負債		1,240	1,639
遞延稅項負債		14,313	15,699
銀行及其他借款		112,317	-
		127,870	17,338
		732,941	637,772

附註：

1. 編製基準及主要會計政策

本簡明綜合財務報表乃根據由香港會計師公會(「香港會計師公會」)所頒布之香港會計準則第34號中期財務報告，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的適用披露規定而編製。

包括於本簡明綜合財務報表作為比較的數據之截至2025年12月31日止年度財務資料，並不構成為本公司該年度之法定年度綜合財務報表之一部份而是撮取於該等報表。其他有關於該等法定財務報表之資料如下：

本公司已按照香港《公司條例》第662(3)條及附表6第3部份所要求向公司註冊處送呈截至2025年12月31日止年度財務報表。

本公司的核數師已對這些財務報表提交報告。該核數師報告並無保留意見；並無載有核數師在不對其報告出具保留意見之情況下，以強調的方式提請使用者注意的任何事項；亦無載有根據香港《公司條例》第406(2)條、第407(2)或(3)條作出的聲明。

簡明綜合財務報表乃按歷史成本基準編製，惟按公允價值計入其他全面收益之權益工具、按公允價值計入損益之金融資產及投資物業按適當的公允價值計算。

截至2026年6月30日止六個月的簡明綜合財務報表所採納之會計政策及計算方法與本集團截至2025年12月31日止年度之綜合財務報表所呈報的相符一致。

應用經修訂的香港財務報告準則(「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的會計準則

本集團已於本中期期間首次採納以下由香港會計師公會頒布並強制於2026年1月1日開始的年度起生效之經修訂之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的會計準則，以編製本集團簡明綜合財務報表：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及香港財務報告
準則第7號的修訂

金融工具分類與計量之修訂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及香港財務報告
準則第7號的修訂

涉及自然依賴型電力之合約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的會計準則的修訂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的會計準則之年度改進

- 第11卷

本中期期間應用經修訂的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的會計準則並未對本集團本期間及以前期間之財務狀況及表現及/或本簡明綜合財務報表中所載之披露構成重大影響。

2. 營業額

營業額指製造業務之商品銷售、集裝箱租賃的租金和相關收入及物流服務之服務收益減有關銷售稅，並分析如下：

	截至6月30日止六個月	
	2026年	2025年
	千美元	千美元
製造及租賃業務	178,278	236,237
物流服務	15,536	15,390
	193,814	251,627

拆分來自客戶合約的收益

	截至6月30日止六個月	
	2026年	2025年
	千美元	千美元
商品或服務的類別		
製造業務：		
乾集裝箱銷售	60,876	135,350
罐箱銷售	1,815	10,491
其他特種集裝箱及集裝箱配件銷售	104,514	80,427
	167,205	226,268
物流服務：		
集裝箱儲存及處理服務	2,047	1,733
維修及運輸服務	2,653	2,773
集裝箱貨運站服務	9,265	9,248
其他集裝箱相關服務	1,571	1,636
	15,536	15,390
來自客戶合約的收益	182,741	241,658
租賃業務		
融資租賃利息收入	1,788	2,119
租賃集裝箱的經營租賃收入	9,285	7,850
租賃收入總額	11,073	9,969
總營業額	193,814	251,627

3. 分部資料

就資源分配及分部表現評估向本集團主要營運決策者（即首席行政總監）呈報之資料，劃分為兩個經營部門－製造及租賃業務和物流服務。採納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8號經營分部後，本集團以該等部門為基準呈報其分部資料。

主要業務如下：

- | | |
|---------|--|
| 製造及租賃業務 | - 生產乾集裝箱、罐箱、其他特種集裝箱(包括但不限於可摺疊式平架集裝箱、能源儲能集裝箱、人工智能數據中心集裝箱及海工集裝箱)及集裝箱配件及出租乾集裝箱。 |
| 物流服務 | - 提供集裝箱儲存、維修及拖運服務、貨運站、集裝箱／散貨處理，以及其他集裝箱相關服務。 |

該等分部資料呈報如下：

分部之營業額及業績

本集團經營及可報告分部之營業額及業績分析如下：

截至2026年6月30日止六個月

	製造及 租賃業務 千美元	物流服務 千美元	總額 千美元
營業額			
對外銷售	178,278	15,536	193,814
分部業績	4,887	2,243	7,130
財務費用			(3,121)
投資收入			4,135
應佔聯營公司之業績			716
應佔合資企業之業績			330
除稅前溢利			9,190

截至2025年6月30日止六個月

	製造及 租賃業務 千美元	物流服務 千美元	總額 千美元
營業額			
對外銷售	236,237	15,390	251,627
分部業績	11,849	2,872	14,721
財務費用			(568)
投資收入			4,484
按公允價值計入損益之金融 資產之公允價值收益			13
應佔聯營公司之業績			1,702
應佔合資企業之業績			185
除稅前溢利			20,537

分部業績指各分部所得溢利，且未分配財務費用、投資收入(包括利息或股息收入)、按公允價值計入損益之金融資產之公允價值收益、應佔聯營公司之業績及應佔合資企業之業績。此乃就資源分配及評估分部表現而向本集團首席行政總監呈報之基準。

4. 其他收入

	截至6月30日止六個月	
	2026年 千美元	2025年 千美元
銀行存款利息收入	3,183	3,364
原到期日超過三個月的銀行存款利息收入	26	535
按公允價值計入其他全面收益之權益工具 股息收入	926	585
政府補助	703	517
投資物業的租金收入	518	866
其他	580	479
	5,936	6,346

5. 其他收益及虧損

	截至6月30日止六個月	
	2026年 千美元	2025年 千美元
匯兌收益淨額	249	2,529
按公允價值計入損益之金融資產 之公允價值收益	-	13
投資物業之公允價值收益(虧損) (附註 (a))	961	(3,535)
預期信用損失模式下扣除回撥的減值損失	(381)	(406)
無法收回之集裝箱損失撥備(附註 (b))	(2,441)	-
出售物業、機器及設備之收益(虧損), 淨值	103	(106)
註銷物業、機器及設備之虧損	(1)	(177)
	(1,510)	(1,682)

附註:

- (a) 投資物業之公允價值收益(虧損)與本集團於香港及中華人民共和國(「中國」)的物業有關。與租戶簽訂的現有租賃協議將於2028年和2029年到期。按收入法計算,該等投資物業的估值增加了約961,000美元。
- (b) 在本中期期間,一位主要從事全球集裝箱航運和物流服務的客戶遭遇財務困難,並同意將根據經營租賃和融資租賃持有的集裝箱歸還給本集團。本集團已將所有根據融資租賃持有的集裝箱出售給獨立第三方。然而,在回收根據經營租賃持有的集裝箱的過程中,截至本中期期末,仍有部分集裝箱未能收回。本集團正繼續採取一切適當的追討措施和安排,以收回餘下的集裝箱。儘管如此,考慮到部分集裝箱能否收回存在不確定性,本集團計提了2,441,000美元無法收回之集裝箱損失撥備,代表了這些未能收回的集裝箱最大的風險承擔。

6. 除稅前溢利

	截至6月30日止六個月	
	2026年 千美元	2025年 千美元
除稅前溢利已扣除下列各項:		
僱員成本, 包括董事酬金		
- 薪金及其他福利	43,166	44,372
- 以權益結算之股份獎勵開支	471	-
- 退休福利供款	2,060	1,704
僱員成本總計	45,697	46,076
折舊費用		
- 物業、機器及設備	7,914	6,371
- 使用權資產	1,839	1,519
折舊費用總計	9,753	7,890
已確認為費用之存貨成本	146,551	213,520

7. 所得稅項開支

中國企業所得稅乃以期內估計應課稅溢利按本集團於中國經營地區之現行稅率計算。

根據中國相關法律及法規，符合高新技術企業資格的中國附屬公司可享有15%的中國企業所得稅優惠稅率。其他中國附屬公司的稅率為25%。

本集團在已實施支柱二規則的司法管轄區開展業務，該規則規定全球最低有效稅率為15%。公司董事認為，根據支柱二規則，本集團無須繳納額外稅金。

	截至6月30日止六個月	
	2026年 千美元	2025年 千美元
本期間稅項：		
中國企業所得稅		
- 本期間	3,458	3,647
- 前年度不足撥備	3	20
	<u>3,461</u>	<u>3,667</u>
遞延稅項：		
- 本期間(回撥)支出	(103)	1,478
- 未分配利潤的代繳稅	(1,233)	421
	<u>(1,336)</u>	<u>1,899</u>
本期間所得稅項開支	<u>2,125</u>	<u>5,566</u>

8. 股息

截至2025年12月31日止年度每股普通股2港仙末期股息，合共約47,644,000港元（相等於約6,080,000美元）已於2026年6月3日舉行的股東周年大會上獲股東批准，及期後於2026年7月24日派發。

本公司董事決議派發每股普通股 1.5 港仙（2025年6月30日止六個月：3港仙）之中期股息，合共約 35,733,000 港元（相等於約 4,581,000 美元）（2025年6月30日止六個月：71,466,000 港元（相等於約9,167,000美元）），將派發予於2026年9月18日名列本公司股東名冊之股東。

9. 每股盈利

本公司股東應佔基本及攤薄每股盈利乃按以下數據計算：

	截至6月30日止六個月	
	2026年	2025年
	千美元	千美元
盈利：		
藉以計算基本及攤薄每股盈利之溢利	5,835	13,404
股份數目：		
藉以計算基本每股盈利之普通股加權平均數目	2,377,716,968	2,382,205,918
股份獎勵對攤薄潛在普通股之影響	2,678,476	-
藉以計算攤薄每股盈利之普通股加權平均數目	2,380,395,444	2,382,205,918

10. 物業、機器及設備之變動

截至2026年6月30日止六個月內，為提升集團現有製造及物流服務設備，增加物業、機器及設備支出 17,365,000 美元（2025 年6月30 日止六個月：6,921,000 美元），同時89,460,000 美元（2025年6月30日止六個月：55,381,000 美元）用於增加租賃資產，其中44,092,000 美元（2025 年6月30日止六個月：55,381,000 美元）是從存貨中轉移的。於2025年，在開始向獨立第三方租賃該辦公室時，將價值8,013,000美元之物業、機器及設備轉移至投資物業。此外，本集團部分租賃集裝箱已作抵押，以擔保截至2026 年6 月30 日止六個月內提取的1億美元貸款。

11. 存貨

	於2026年	於2025年
	6月30日	12月31日
	千美元	千美元
原材料	45,189	30,239
在製品	37,166	21,624
製成品	31,005	49,481
	113,360	101,344

12. 應收賬款

	於2026年 6月30日 千美元	於2025年 12月31日 千美元
第三方應收賬款	95,308	96,636
一合資企業應收賬款	31	-
同系附屬公司應收賬款	417	496
直接控股公司應收賬款及經營租賃應收款	1,458	7,506
第三方融資租賃應收款項	55,890	75,724
減：信用損失準備	(2,412)	(1,972)
應收賬款淨值	<u>150,692</u>	<u>178,390</u>
為報告目的而分析：		
非流動資產項下顯示的金額	52,758	70,046
流動資產項下顯示的金額	97,934	108,344
	<u>150,692</u>	<u>178,390</u>

第三方應收帳款

本集團已制定一套明確之信貸政策，視乎客戶之信譽而定。乾集裝箱的信貸期由出具技術驗收證明或開具發票後 30 天至 90 天不等（2025 年 12 月 31 日：由 30 天至 90 天不等）。特種集裝箱的信貸期由出具技術驗收證明/開具發票/交付後 30 至 180 天不等（2025 年 12 月 31 日：30 至 180 天不等）。

以下為於報告期末扣除信用損失準備之第三方應收賬款，以每宗交易之發票日期計算，並與相應收入確認日期或提供服務日期相約之賬齡分析：

	於2026年 6月30日 千美元	於2025年 12月31日 千美元
0至30天	29,105	40,331
31至60天	31,503	17,264
61至90天	15,311	18,215
91至120天	4,666	3,859
120天以上	12,326	15,016
分類為流動資產	<u>92,911</u>	<u>94,685</u>

一合資企業應收賬款

與一合資企業付款條款為交易金額需於發票日期 30 天內結算。

以下為於報告期末扣除信用損失準備之一合資企業應收賬款，以每宗交易之發票日期計算，並與相應收入確認日期相約之賬齡分析：

	於2026年 6月30日 千美元	於2025年 12月31日 千美元
0至30天	31	-

同系附屬公司應收賬款

與同系附屬公司付款條款為交易金額需於發票日期 60 天（2025 年 12 月 31 日：60 天）內結算。

以下為於報告期末扣除信用損失準備之同系附屬公司應收賬款，以每宗交易之發票日期計算，並與相應收入確認日期相約之賬齡分析：

	於2026年 6月30日 千美元	於2025年 12月31日 千美元
0至30天	205	223
31至60天	172	227
61至90天	40	46
	417	496

直接控股公司應收賬款及經營租賃應收款

關於與直接控股公司的應收賬款，交易金額需於出具技術驗收證明後 60 天（2025 年 12 月 31 日：60 天）內結算。

關於與直接控股公司的經營租賃應收款，租賃租金需於收到發票之日起 45 天（2025 年 12 月 31 日：45 天）內結清。

以下為於報告期末扣除信用損失準備之直接控股公司應收賬款及經營租賃應收款，以每宗交易之發票日期計算，並與相應收入確認日期相約之賬齡分析：

	於2026年 6月30日 千美元	於2025年 12月31日 千美元
0至30天	492	3,143
31至60天	484	4,363
91至120天	482	-
	1,458	7,506

第三方融資租賃應收款

	於2026年 6月30日 千美元	於2025年 12月31日 千美元
融資租賃應收款包括：		
1年內	5,909	9,478
第2年	5,496	9,851
第3年	5,428	9,843
第4年	5,428	8,678
第5年	5,428	5,432
5年後	34,844	37,558
	62,533	80,840
無擔保餘額	15,372	20,931
租賃總投資	77,905	101,771
減：未獲得之財務收入	(22,030)	(26,068)
最少租賃付款額的現值	55,875	75,703
分析為		
流動部分	3,117	5,657
非流動部分	52,758	70,046
	55,875	75,703

13. 預付及其他應收款項

於2026年6月30日，預付及其他應收款項包括預付予多家供應商 18,711,000 美元（2025年12月31日：5,509,000 美元）作為購買原材料按金。餘額主要包括可退增值稅款及其他預付款。

14. 應付賬款

於2026年6月30日，本集團並未提交任何票據。本集團於2025年12月31日的應付賬款中包括本集團向相關債權人提交的 1,449,000 美元的票據，這些票據將用於未來結算。本集團提交的所有票據的賬齡均在365天內，且於報告期末尚未到期。本集團持續確認該等應付賬款，因為其與供應商協定的條件相同，相關銀行僅在票據到期日付款，而不會進一步延期。以下是根據每筆交易的發票日的應付賬款之賬齡分析：

	於2026年 6月30日 千美元	於2025年 12月31日 千美元
0至30天	53,632	40,974
31至60天	6,934	4,825
61至90天	2,181	2,265
91至120天	527	511
120天以上	5,059	7,335
	68,333	55,910

15. 股本

	股份數目		股本			
	於2026年 6月30日	於2025年 12月31日	於2026年 6月30日 千美元	於2026年 6月30日 千港元	於2025年 12月31日 千美元	於2025年 12月31日 千港元
已發行及 繳足： 期/年初及 期/年終	2,382,205,918	2,382,205,918	268,149	2,078,513	268,149	2,078,513

業務回顧

截至2026年6月30日止六個月（「回顧期」），集裝箱行業繼續受產能過剩問題所挑戰，導致乾集裝箱價格持續受壓。同時，地緣政治緊張局勢亦為集裝箱行業進一步增添不確定性，當中包括2026年2月底伊朗戰爭爆發引致霍爾木茲海峽於3月初關閉。

於回顧期內，特種及定製集裝箱市場保持穩健發展。在各國推動各行業綠色及新能源發展的政策支持下，各國加快推進太陽能及儲能設施部署，令能源儲存系統集裝箱（「儲能集裝箱」）需求持續強勁。此外，中東衝突推高油價上升，令業界更有意降低對化石燃料的依賴。

勝獅方面，本集團業績表現受乾集裝箱平均售價（「平均售價」）持續下跌的不利因素影響。儘管如此，本集團持續推進業務轉型，致力成為提供更高價值集裝箱解決方案的領先製造商，從而能更好地舒緩當前乾集裝箱分部表現疲軟帶來的影響，並為長遠實現更穩定及可持續增長奠定基礎。

為保持營運靈活性，本集團已根據市場需求靈活調配產能，繼續擴充特種及定製集裝箱的產能仍為重點工作。惠州儲能集裝箱廠房已於2025年年底正式投產，並配備先進自動化生產設備。同時，上海廠房已於2026年上半年完成轉型並投入試產。該等廠房均有助提升本集團整體儲能集裝箱生產能力。

同時，於新加坡的Green Tenaga持續鞏固其作為全方位電池儲能系統解決方案供應商的市場地位，在東南亞地區提供工程、履約及建設服務。透過戰略性合作夥伴關係推進品牌建設，Green Tenaga正擴展其全方位解決方案能力，以把握市場機遇。

於回顧期內，本集團綜合營業額下降23.0%至193,814,000美元（2025年上半年：251,627,000美元）。本公司股東應佔綜合純利下跌56.5%至5,835,000美元（2025年上半年：13,404,000美元），基本每股盈利為0.25美仙（2025年上半年：0.56美仙）。

製造及租賃業務

製造及租賃業務於回顧期內錄得分部營業額178,278,000美元（2025年上半年：236,237,000美元），佔本集團總營業額的92.0%（2025年上半年：93.9%）。除稅前及非控股股東權益前溢利下跌69.5%至4,827,000美元（2025年上半年：15,816,000美元）。乾集裝箱及ISO特種集裝箱的總銷售量約為43,000個20呎標準集裝箱（「20呎標準箱」）（2025年上半年：84,000個20呎標準箱）。於回顧期內，20呎乾集裝箱的平均售價下降至1,613美元（2025年上半年：1,845美元）。隨着轉型的推動，由乾集裝箱生產之營業額下跌至佔分部營業額36.4%，而特種及定製集裝箱佔63.6%（2025年上半年：乾集裝箱佔59.8%，特種及定製集裝箱佔40.2%）。特種及定製集裝箱的銷售額增加17.0%至106,329,000美元（2025年上半年：90,918,000美元），其中儲能集裝箱的銷售額佔比逾76.1%。

特種及定製集裝箱分部持續增長，主要受惠於為儲能集裝箱客戶提供「全面集成」方案。本集團的成功有賴持續投資以提升生產能力，以及過去十年大量投資於研究及開發的長遠策略；本集團亦與其長期客戶建立穩固合作關係。因此，儲能集裝箱佔製造業務營業額的比重持續上升，長遠前景仍然向好。

租賃業務於回顧期內持續增長。儘管新合約定價無可避免地受到平均售價下跌及需求疲弱影響，但租賃安排為期較長，通常介乎三年至十年以上不等，可為本集團帶來穩定的經常性收入及現金流。該業務亦與製造分部產生協同效應，有助本集團優化營運及提高盈利能力。

物流服務

在集裝箱處理及拖運業務的持續支撐下，物流業務於回顧期內持續保持穩定表現。於回顧期內，分部營業額為15,536,000美元（2025年上半年：15,390,000美元），除稅前及非控股股東權益前分部溢利為4,363,000美元（2025年上半年：4,721,000美元）。物流業務已處理約368,000個20呎標準箱（2025年上半年：379,000個20呎標準箱）及已維修約94,000個20呎標準箱（2025年上半年：71,000個20呎標準箱）。日均儲存量為約41,000個20呎標準箱（2025年上半年：30,000個20呎標準箱）。本集團持續檢視物流業務營運狀況，旨在提高營運效率及強化其業務組合。

法律案件

於2026年5月19日（美國時間），美國司法部公開宣布，就涉嫌反競爭行為對若干集裝箱製造企業及個別人士提出反壟斷刑事指控，其中包括本公司、本公司董事會主席兼行政總裁張松聲先生，以及本集團一名員工（該員工並非本公司董事，亦非本公司高級管理人員成員）（「該事件」）。本公司已成立由獨立非執行董事組成的特別委員會處理該事件，並就該事件、相關程序及調查聘請外部法律顧問。截至本公告日期，本公司認為就該事件而言，並無任何重大進展會對本集團的業務營運及日常運作造成任何重大影響。然而，本公司預期有關該事件增加的法律和專業費用，將對本集團於2026年的盈利能力構成影響。本公司將繼續關注該事件的發展，以及可能因此引致的任何刑事、民事或其他法律後果。

前景

本集團預期財政年度下半年之走勢與回顧期相若。面對乾集裝箱平均售價及產量下降，本集團將側重於控制成本及提升營運效率。同時，本集團將致力把握定製集裝箱的發展機遇。根據國際能源署預測，低排放能源（主要為太陽能及核能）佔全球發電量的比例將由2025年的42%上升至2030年的50%¹。因此，在全球向可再生能源轉型的推動下，預期未來對定製集裝箱（尤其是儲能集裝箱）的需求將保持穩健。

展望未來，擴充定製集裝箱產能將仍是本集團轉型的關鍵推動因素。憑藉「全面集成」業務模式、租賃及物流業務持續帶來穩定經常性收入，本集團相信其已建立可持續的營運模式。本集團將繼續著眼特種及定製集裝箱業務，進一步推動業務轉型，為股東帶來更穩定的回報。

中期股息

董事會欣然宣派截至2026年6月30日止六個月之中期股息每股1.5港仙（2025年6月30日止六個月：每股3港仙）予於2026年9月18日（星期五）（即記錄日期）營業時間結束時名列本公司股東名冊上之股東。中期股息將於2026年9月25日（星期五）派付。

暫停辦理股份過戶登記手續

本公司將於2026年9月16日（星期三）至2026年9月18日（星期五）期間（包括首尾兩天）暫停辦理股份過戶登記手續，於該期間內將不會處理任何本公司股份過戶登記。為符合資格獲派發中期股息，股東須不遲於2026年9月15日（星期二）下午4時30分，將所有過戶文件連同有關股票一併交回本公司的股份過戶登記處－香港中央證券登記有限公司，地址為香港灣仔皇后大道東183號合和中心17樓1712至1716號舖，以辦理登記手續。

審核委員會

本公司審核委員會與管理層已審閱本集團採用之會計原則及實務準則，已就核數、內部監控、風險管理及財政匯報等事項作出商討，亦已審閱截至2026年6月30日止六個月未經審核之中期財務報表（「中期報告」）。按董事會要求，本集團之外聘核數師已按由香港會計師公會頒布之香港審閱委聘準則第2410號「由實體之獨立核數師審閱中期財務資料」審閱中期報告。

回顧期後的事項

於回顧期後，本公司於2026年8月10日與一名買家訂立股權轉讓及增資協議，據此本公司同意出售及該買家同意收購本公司全資附屬公司勝獅物流（天津）有限公司（「勝獅物流」）之註冊資本之50.68%權益，代價為約人民幣3,632萬，以及該買家同意向勝獅物流注入新資金約人民幣1,670萬。待出售事項及增資事項（「出售事項」）完成後，本公司將持有勝獅物流40%之股權及勝獅物流將不再為本公司之附屬公司，並將成為本公司之聯營公司。出售事項之詳情請參閱本公司日期為2026年8月10日及2026年8月25日之公告。出售事項於截至本公告日期尚未完成。

¹ <https://www.iea.org/reports/electricity-2026/supply>

購買、出售或贖回上市證券

截至2026年6月30日止六個月，本公司透過股份獎勵計劃之受託人以總代價約330萬港元於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購買5,000,000股本公司股份作為授出股份獎勵。除上文所披露者外，本公司或其任何附屬公司概無於期內購買、出售或贖回本公司任何上市證券。

儲備轉撥

根據中國現行規例及附屬公司、聯營公司及合資企業達成之撥付協定，在期內因註銷一間中國子公司，已將總計 334,000 美元的儲備從本集團的中國法定儲備中返還至累計溢利。

遵守企業管治守則

於2026年6月30日止六個月內，除下列所述之偏離外，本公司一貫地採納及遵守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上市規則」）附錄C1所載之企業管治守則之適用守則條文，作為強化本集團企業管治原則之方針。

守則條文第 C.2.1 條 — 張松聲先生同時擔任董事會主席及本公司之首席行政總監。董事會認為此架構有助強化及貫徹領導之職能，因而有利於作出及實施有效及一致之決策。

遵守標準守則

本公司已採納上市規則附錄C3所列之上市發行人董事進行證券交易的標準守則（「標準守則」）為董事的證券交易行為守則。本公司向董事作出特定查詢後，所有董事已確認彼等於期內已全面遵守標準守則內所規定的守則。

承董事會命
勝獅貨櫃企業有限公司
主席兼首席行政總監
張松聲

香港，2026年8月25日

於本公告當日之董事如下：張松聲先生、蕭慧儀女士及鍾佩琮女士為執行董事，吳維廉先生為非執行董事，及何德昌先生、林詩鍵先生及黃繡碧女士為獨立非執行董事。